

浙江盛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2021年1月13日，浙江盛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以现场结合通讯表决方式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有关会议召开的通知，公司已于1月8日以专人和电话等方式送达各位董事。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长叶利明先生主持，会议应出席董事9人，实际出席董事9人，其中1名独立董事在杭州以现场方式书面表决，其他8名董事在绍兴以现场方式书面表决。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公司章程》及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的有关规定，会议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通过《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议案》

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人民币5,040.13万元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使用募集资金人民币48.01万元置换预先投入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

表决结果：本议案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获得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公告编号：2021-009。

公司独立董事就上述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2、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为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降低公司财务成本，在保证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的资金需求及项目正常进行的前提下，董事会同意公司使用32,000万元的闲

置募集资金暂时用于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

表决结果：本议案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获得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公告编号:2021-010。

公司独立董事就上述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特此公告。

浙江盛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1月14日